

济青全面放开大学生落户限制

我省探索实施积分落户制,济青之外的设区市购房落户不限面积

本报济南11月21日讯(记者高扩) 21日,我省户籍制度改革意见正式公布。意见确定,济南、青岛全面放开普通高校毕业生(含往届毕业生)落户限制,不断提高职业院校、技工院校毕业生和技术工人等常住人口的城镇落户率。在设区市(不含济南、青岛)购房落户,不受房屋面积、金额限制。

我省将进一步调整完善户口迁移政策,实行县域突破,市域放

开,合理确定济南、青岛落户条件。

县域突破方面,在设区市市区、县政府驻地和其他建制镇(含济南、青岛所辖县、市)范围内有合法稳定住所(含租赁)或合法稳定就业的人员,本人及其共同居住生活的配偶、未婚子女、父母,可以在当地申请登记常住户口。

在市域放开上,设区市(不含济南、青岛)范围内的本市户籍人口,在市区内有合法稳定住

所(含租赁)或合法稳定就业,同时按规定参加当地社会保险一年以上的,本人及其共同居住生活的配偶、未婚子女、父母,可以在当地申请登记常住户口;本市以外人员,在本市市区有合法稳定住所(含租赁)和合法稳定就业,同时按规定参加当地社会保险一年以上的,本人及其共同居住生活的配偶、未婚子女、父母,可以在当地申请登记常住户口。

合法稳定住所(含租赁)不得设置面积、金额限制。

合理确定济南、青岛落户条件。济南、青岛两市全面放开普通高校毕业生(含往届毕业生)落户限制,不断提高职业院校、技工院校毕业生和技术工人等常住人口的城镇落户率。探索实施积分落户制度,科学制定具有合法稳定住所(含租赁)和合法稳定就业的外来人口阶梯式落

户通道和差别化落户标准。

同时,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保障农业转移人口及其他常住人口随迁子女平等享有受教育权利;将随迁子女义务教育纳入各级政府教育发展规划和财政保障范畴;落实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在流入地接受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和普惠性学前教育的政策以及接受义务教育后参加升学考试的相关规定。

权威解读

积分落户 青岛有望年内出办法

济青积分落户或有居住证持有年限要求

本报记者 杜洪雷

“合理确定济南、青岛落户条件”是此次户籍改革意见中的最大亮点,对我省来说,户籍改革难点来自济南和青岛。“省政府关于推进户籍制度改革意见中,最大突破就是放宽济南和青岛落户政策。”21日,研究户籍改革的相关专家和内部人士解读认为。

“此前,省里多个文件涉及济南、青岛的落户政策,如积分落户制度,这次意见中再次提及依然让人欣喜。”山东大学人口资源与环境学院教授张晓青称,济南和青岛涉及城市承载能力的考虑,不可能像其他城市完全

放开人口迁移政策,只能采取积分落户等方式设置阶梯式落户通道。

据一位内部人士透露,济南和青岛相关部门此前已针对积分落户办法进行调研。青岛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张旭东在做客网站回答网民提问时称,青岛在借鉴广东等地经验基础上,设计了积分落户指标体系和分值,拟定落户办法,目前市委、市政府已研究通过积分落户办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正抓紧制定实施细则,做好实施准备,政策有望年内出台。

“从现在的发展趋势来看,济南和青岛积分落户门槛不宜过高。”张晓青称,积分落户办法将综合考虑年龄、工作时间、投资纳税、住房等因素。

“积分落户中,可能会有对持有居住证年限的要求,所以希望城市的外来人口尽快办理居住证,这对以后的落户有帮助。”相关人士透露。

济南、青岛全面放开普通高校毕业生(含往届毕业生)落户限制,“与国家要求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精神是一致的。”21日,一位公安内部人士解读称。

“高校毕业生已习惯城市的生活,让他们更方便地落户,不仅有利于就业,同时可以让他们扎根城市。此外,如果毕业生生活在城市却无法落户,也在客观上降低了城市化率。”长期关注户籍改革并参与省内相关课题研究的张晓青对此解释。

政策亮点

符合条件的 实施撤县设市

我省同时提出,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加快区域中心城市特别是“一市一区”等规模偏小设区市行政区划调整,拓展城市发展空间。

对符合条件的县实施撤县设市,探索推进省直管县(市)体制改革,提升县域城市自主发展能力和公共服务水平;加快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试点镇和“示范镇”建设,增强人口集聚和产业承接能力。

稳步推进撤乡设镇、撤镇(乡)设街道,加快“村改居”步伐,推进城乡规划、基础设施、社会保障和公共服务一体化。

完善社区服务管理。加快农村新型社区建设,以特色产业和优势项目等吸引、鼓励农村人口就地就近向农村新型社区特别是城镇聚合型社区转移,将符合条件的农村社区人口纳入城镇人口统计,全面提升社区公共服务、就业支撑、人口集聚功能,提高城镇承载能力。

完善社区服务管理功能,及时将进城落户农村人口及其他常住人口纳入社区服务管理。推进纳入城镇化管理的农村新型社区与城市社区同服务、同管理,加快城镇化进程。

本报记者 高扩

发行城乡一体 社会保障卡

我省确定,加快以“城中村”为重点的棚户区改造,把农业转移人口及其他常住人口纳入城镇住房保障体系,采取多种方式有效保障其基本住房需求。

健全城乡一体的社会保障体系。加快推进城乡一体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完善社会保险的转移接续政策,推进全民参保登记,扩大参保缴费覆盖面,提高统筹层次和水平,构筑有利于人口流动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城乡一体的居民社会保险信息系统,发行城乡一体的社会保障卡。加快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养老服务均等化。完善以低保制度为核心的社会救助体系,实现城乡社会救助统筹发展。

本报记者 高扩

居住证持有人 可享同等权益

我省还将创新人口管理,深化居住证制度改革,健全人口信息管理制度。

深化居住证制度,最大限度拓宽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综合信息系统覆盖面,全面登记、准确掌握流动人口基本情况,着力提升流动人口治理能力和服务水平。

按照权责对等、梯度赋权、渐进发展的原则,以居住证为载体,健全完善与居住年限等条件相挂钩的基本公共服务供给机制,作为申请登记居住地常住户口的重要依据。

保障居住证持有人享有与当地户籍人口同等的合法权益和公共服务,切实解决不能或不愿在城镇落户的农业转移人口教育、就业、医疗、社会保障、住房等公共服务问题,使其共建共享城市改革发展成果。

加强和完善人口基础信息登记,统计调查等制度,准确反映人口规模、人员结构、人口流向、地区分布等情况。分类完善劳动就业、教育、收入、社保、房产、信用、卫生计生、税务、婚姻、民族等信息系统,逐步实现跨部门、跨地区信息整合和共享。

本报记者 高扩



在县城租房也能落户的户籍政策,吸引济南商河三万多农村人口成为城镇户口。 本报记者 杜洪雷 摄

租房可落户,进城务工者最受益

本报记者 杜洪雷

户籍改革意见中,“市域放开”部分除了规定有合法稳定住所和就业,还特别说明合法稳定住所(含租赁)不得设置面积、金额限制。“这一项强调了租赁房屋也可以进行户口迁移,这是一个非常低的门槛。”研

究户籍改革的一位内部人士称,此次对迁移人口在出租房屋内居住年限没有限制,这是一大进步。

自2012年以来,德州、日照、淄博、烟台、滨州等多个城市户籍制度改革中增加了租房落户的宽松条件,但对实际居住时间有不同的要求。如,淄博要求“租住成套住房并实际居住三年以上”,

德州、潍坊、聊城和滨州要求“合法租住成套住房并实际居住两年以上”,烟台和菏泽需要“实际居住一年以上”。

“随着我省户籍改革意见的推进,广大进城务工人员将成为最大的受益者,这可以让他们享受市民待遇,而且还能提高户籍人口城镇化水平。”该人士称。

进城落户农村人口 留五年生育政策过渡期

本报记者 李钢

户籍制度改革意见规定,将农业转移人口及其他常住人口纳入社区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体系,提供基本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对进城落户农村人口继续保留五年的生育政策调节过渡期。

“进城落户有两件主要的事放不下,一是家里的地还能不能保留,再就是一胎是女儿,还能不能再生一

个。”在济南打工多年的徐志明一直纠结到底要不要在城市落户。

根据《山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农村居民可享受一些特殊的生育政策。夫妻双方均为农村居民且以农林牧渔业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或只生育一个女孩,母女均为农村居民且母亲居住在农村连续五年以上,以农林牧渔业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经夫妻双方申请、县级计划生育行政部门批准,可以生育第二个子女。

“进城落户农村人口保留五年的生育政策调节过渡期”意味着,进城落户的原农村居民,第一胎是女孩,五年内仍可以生育第二个子女。

进城落户农村居民可享受一定计划生育政策过渡期,此前在我省不少城市已有类似规定。2012年,聊城颁布的户籍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就规定,落户城镇的农村人口五年内可继续执行原户籍地生育政策。